

深圳金信诺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 2017 年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深圳金信诺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金信诺”）第二届董事会 2017 年第一次会议通知于 2016 年 12 月 28 日以书面、电子邮件方式送达各位董事，会议于 2017 年 01 月 04 日上午 10:00 在深圳市南山区科技中二路深圳软件园 9#楼 302 会议室以现场会议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董事长黄昌华先生主持，会议应出席董事 7 人，实际出席董事 7 人，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出席会议人员对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方式无异议。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等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并通过《关于回购注销部分股权激励对象所持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吴江平先生因2015年度个人绩效考核未达标，根据《深圳金信诺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全文于2013年01月22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中“第十节 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处理”的规定以及“第十六节 回购注销的原则”中关于回购价格的规定以及公司201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的规定，同意将激励对象吴江平先生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35,000股全部进行回购注销，回购价格为3.626 元/股，公司 2014、2015 年度分别每10股派1元并送15股、每10股派0.7元（含税）的现金分红方案，公司本次回购不能解锁的限制性股票时应扣除代为收取的该部

分现金分红。

表决结果：7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公司监事会、独立董事就该事项发表了同意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关于回购注销部分股权激励对象所持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公告》详见公司于2017年01月04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发布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03。《关于回购注销部分股权激励对象所持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减少注册资本的债权人公告》详见公司于2017年01月04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发布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04。

2、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限制性股票第三个解锁期可解锁的议案》

董事会认为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设定的预留限制性股票第三个解锁期解锁条件已经成就。根据 201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对董事会的授权，同意公司按照《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的相关规定办理预留限制性股票第三个解锁期解锁相关事宜。本次符合解锁条件的激励对象共计 7 人，可申请解锁并上市流通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 175,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03937%。（实际可解锁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确认数为准，实际其上市流通日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完成解锁工作的日期为准）

表决结果：6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因本次符合解锁条件的激励对象之一为伍婧娉女士，故关联董事伍婧娉女士回避表决）

公司监事会、独立董事、保荐机构就该事项发表了同意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关于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限制性股票第三个解锁期可解锁的公告》详见公司于2017年01月04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发布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05。

特此公告。

深圳金信诺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 年 01 月 04 日